#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## 关于对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3〕第58号

##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2023年1月30日,你公司披露《2022年度业绩预告》 (以下简称《业绩预告》),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为亏损93,000万元至100,000万元。《业绩预告》 显示,公司在行业需求短期抑制和公司运营环境受限的双重 制约下,公司营收规模受到大幅挤压,拉长的交付周期降低 了整体毛利率水平,费用类支出维持相对较高规模,此外公 司预计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总额为人民币56,425万元。我 部对此表示关注,请你公司说明下述问题:

1. 说明商誉减值的具体情况,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组成、 形成过程,并结合标的资产的业绩和盈利前景逐项说明商誉 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间点、前期计提减值准备的充分性、 本次商誉减值的测算过程,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 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,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大额商 誉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。

- 2. 说明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、主要财务指标,以及你公司为改善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,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  - 3. 你公司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。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, 在2022年2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, 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我部提醒你公司: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,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3年2月2日